

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于2016年8月16日以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传江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下列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认真严格的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为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在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及管理上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的规定执行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。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26 日